

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YNZZNJ202305-04)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97万元, 招标人为福贡县上帕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六库镇山水蓝岸二期商铺7-S-

8号(云南中招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3年05月17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近一年新成立的公司, 按实际情形提供财务报表, 不能提供的须作出相应说明;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6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6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2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惩戒对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1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16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1. 时间：2023年05月11日至 2023 年05月1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2. 地点：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六库镇山水蓝岸二期商铺7-S-8号。3. 方式：现场报名。4. 售价：800元/份（售后不退）。5. 报名需携带（提交）以下证件：1)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亲来）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购买谈判文件的授权委托书原件；3)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4)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现场报名需携带资料原件至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7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5楼小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7日 15时00分

招
标
文
件

开标地点：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5楼小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内容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福贡县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信息化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贡县上帕镇人民政府

地 址：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福贡县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1336886273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中招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六库镇山水蓝岸二期商铺7-S-8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1330886796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顺英（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商铺7-S-8号（云南中招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5月17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NZZNJ202305-04

2、项目名称:福贡县上帕镇农村饮水修复工程建设项目

3、预算金额:197万元(人民币壹佰玖拾柒万元整)最高限价:193.101819万元（人民币壹佰玖拾叁万壹仟零壹拾捌元壹角玖分）

4、项目建设内容:

腊乌村:(1)娃底组:镀锌 DN40 钢管 1KM, 新建取水池 4m³

; (2)俄夺底:新建沉沙池4m³, 镀锌 DN50 钢管1.5KM, 新建蓄水池10m³1个。

双米底村:(1)俄夺各:新建3m³水池2个, 沉沙池1m³1个, PE50 水管 3KM, PE20 水管800M,

镀锌钢管500M; (2)阿月洛底:新建一个10m³蓄水池2个, 新建2m³沉沙池2个, PE50管 3KM, DN20 镀锌钢管2.5KM。

腊竹底村:(1)里底组: PB40 水管13KM, 新建 1m³取水沉沙池1个; (2)娃底组: 镀锌 DN100 钢管600m, 新建5m³沉沙池1个。

上帕村:上帕河公园 DN50 镀锌钢管120m, 干嘛水源点至帕四组 DN50PE 管 8KM。

知子洛村:(1)日马洛组更换20PE 胶管300米; (2)拉甲木底组更换50PE

管100米; (3)新建抗得组水池2m³1 个, 更换DN50 钢管30米; (4)木得青组ND40

钢管40米, 水源地需新建2m³水池1个; (5)施底组更换ND50 钢管100米; (6)

你子洛更换ND50 钢管20米; (7)达门组 ND50 钢管30米, ND40钢管30米, ND20

钢管30米; (8)江边组50PE 管200米, ND20钢管60米; (9)亚务广ND50 钢管40米; ND20 钢管50米。

达普洛村:更换50PE 管 3km。

达友村: (1)欧后德组更换PE20 管 4km, 水源点50PE管 5km; (2)

结水底, 资古底一二组新建水源水池10m³1个。

5. 项目地点: 福贡县上帕镇。

6. 项目建设年限: 4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近一年新成立的公司, 按实际情况提供财务报表, 不能提供的须作出相应说明;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6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6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2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惩戒对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05月11日至2023年05月1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六库镇山水蓝岸二期商铺7-S-8号

3.方式:现场报名

4.售价:800元/份(售后不退)。

5.报名需携带(提交)以下证件:

1)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亲来)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购买谈判文件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受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4)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现场报名需携带资料原件至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7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5楼小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5月17日下午15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5楼小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项目要求提供1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元整）的投标保证金；提

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7

日上午12时00分以前（北京时间）（以款到指定账户时间为准）；

接收人：云南中招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1340 7333 804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海源北路支行

财务电话：0871-68308282/68308030/68308050-625

注：投标保证金须通过公司基本账户（自然人许可参与的项目除外）转账的方式提交到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和用途，不接受个人转账或现金；未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此次投标。

7.2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变更、补充等，将主要以公告(书面)形式发布。

7.3所有供应商在投标前务必认真阅读本谈判文件全部内容，谈判文件如有变更、补充等，将主要以书面形式发布，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本项目谈判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采购人信息

招标人：福贡县上帕镇人民政府

地 址：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福贡县上帕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13368862730

代理机构：云南中招招标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泸水市六库镇山水蓝岸二期商铺7-S-

8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3308867960

